

從頭到尾見證《基本法》誕生全過程 譚耀宗：親歷大時代，不枉此生！

時事訪談

與新中國同齡的譚耀宗，一路與香港同行，見證香江滄海桑田的變化、國家日新月異的發展。從工人領袖到全國人大常委委員，譚耀宗在不同崗位上始終對香港事事關心。他如何從一名櫥窗設計員走到今天？作為基本法起草委員會中最年輕的一員，他有怎樣的體驗？香港迎來「再出發」的關鍵轉折點，他有什麼話想對年輕人說？

大公文匯全媒體新聞中心節目《香港機遇》早前邀請全國人大常委委員、香港再出發大聯盟秘書長譚耀宗，與特邀嘉賓主持周振基教授對談，分享他的成長趣聞與數十年來的從政故事。譚耀宗談到親歷《基本法》誕生全過程時說，「面對大時代轉變，我有份參與其中，我覺得是不枉此生！」

大公報記者 蘆葦



▲全國人大常委委員、香港再出發大聯盟秘書長譚耀宗（左）在《香港機遇》節目中與特邀嘉賓主持周振基教授（右）對談。

寄語青年

勿故步自封 心中要有團火

長期與內地專家官員打交道，又經常上京出席或列席會議，譚耀宗一路見證內地的飛速發展，甚至「隔幾個月回內地看看又會覺得不同」。他大讚內地同胞不會故步自封，容易接受新事物。尤其是資訊科技的運用方面，網購平台、電子錢包、網約車……這些東西在內地早已司空見慣，譚耀宗笑言自己「好多嘢都唔掂」，如果回內地生活一定十分困難。

最緊要夠膽去闖

社會的成長與年輕一代的拼搏和創造密不可分。與發展日新月異的內地相比，一河之隔的香港，卻顯得有點落後了。在譚耀宗看來，香港年輕人質素不錯，但關鍵問題在於「唔夠火」，心中那團火燒得不够旺，就會太過安於現狀。「有些香港青年不敢回內地創業，擔心自己應付不了陌生環境，但其實不要緊，關鍵你要夠膽去闖。」

現時香港已經由亂及治，迎來「再出發」的關鍵轉折點，譚耀宗覺得，大家是時候要想一想，下一步該怎麼走。他強調，「一國兩制」已經被寫入中國共產黨歷史上第三份《歷史決議》中，是國家不會改變的大政方針。「一國兩制」是香港發展的根本保障，只要香港重回正軌、打好基礎，那麼經濟、民生以及民主的發展都將是必然的，「如果大家明白這個道理，我有信心，香港一定會發展得更好。」

譚耀宗出身基層，兒時一家七口住在深水埗四層高的舊唐樓裏，「現在說住板間房很淒涼，我當時就是這樣。」

兒時一伙有幾十人同住，搶廁所都搶得不得了。

那時生活條件極其艱苦，「一伙有幾十人同住，搶廁所都搶得不得了。」譚耀宗五兄弟姐妹甚至一度因為窮而被人欺負，這令他們萌生穿制服當警察的念想——孩子們覺得警察威風，沒人敢欺負。家境貧寒，譚耀宗中學一畢業便開始為生計打拚，在百貨公司櫥窗陳列部工作，一邊工作，一邊自習進修。

那時候，譚耀宗總是在午休時跑到街對面的百貨公司工會，在工會飯堂食個「平靚正」的午餐；晚上放工後，他又會再去參加工會組織的興趣小組，還因此結識了當時做工會秘書

的太太。一來二去，譚耀宗也加入了工會。因為經常代表百貨公司的工會出席會議，譚耀宗被工會看中，吸納成為工人俱樂部主任，負責管理整個俱樂部的事務，全職為工人服務。二十幾歲的他，自此推開從政之門。勤學的譚耀宗工作之餘兼顧學習，更得到赴澳洲、英國等地進修的機會。

中英簽署《聯合聲明》時，譚耀宗得以赴京觀策。返港後，立法會（當時稱「立法局」）開放功能界別選舉，因為譚耀宗過往的豐富經歷，他成為了勞工界議員。1985年是譚耀宗人生中頗為重要的一年，35歲的他不但成為議員，更獲邀加入基本法起草委員會，成為59名成員中最年輕的一位。

着手參與起草委員會工作後，邊討論邊學習。

不過，譚耀宗真正開始着手參與起草委員會工作後，邊討論邊學習，

很快就以飛速的成長證明自己。譚耀宗回憶，自己曾有份參與一項工作，就是翻看香港所有的法律，然後抽出那些與基本法相抵觸的條文。工程之浩大，任務之繁重可想而知，他笑指，想必現在許多律師都沒有這個體驗。除此之外，譚耀宗還要與內地委員溝通，向他們反映香港社會對於基本法起草的意見。

不懂就問，通宵都要研究。

能夠從頭到尾親歷《基本法》誕生全過程，譚耀宗備感榮幸：「面對大時代轉變，我有份參與其中，我覺得是不枉此生！」

2018年，資歷深厚的譚耀宗高票當選全國人大常委委員。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立法範圍最廣，即便是委員，也難以對方方面面的工作瞭如指掌，而譚耀宗卻在幾乎三分之二的法例審議過程中，都會積極發言。

譚耀宗介紹，全國人大常委會一般每兩個月就要召開一次會議。每次開會基本上都有十幾二十條法律「排住上」，時間非常緊張。

他說，自己一旦收到這些條例草案，就立刻會請同事一齊幫忙研究，或者再向相關行業界別的人士請教，「不懂就問，通宵都要研究。」倘若對於某些法律實在沒有特別意見，譚耀宗也會將「香港經驗」介紹給其他委員，讓他們能從不同角度思考，變相亦是為香港做了宣傳，讓委員們多點了解香港。

回顧從政之路，譚耀宗坦言每個崗位都是很有意思的，有很多發揮的空間，自己從中亦得益不少。在其位司其職，他對待工作始終秉持着責任感，而不會去計較個人的得失與榮辱。

譚耀宗說，既然「應承咗個位」，就絕對不能「揸住個位唔做嘢」，能夠幫到人、幫到個社會解決問題，亦令他有一種滿足感。

童樂居虐兒案 再有兩職員被拘

【大公報訊】記者盧建輝報道：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童樂居」虐兒案，警方翻查「天眼」影片後，案件再有新進展，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昨在黃大仙及牛頭角再拘捕兩名院舍女職員，控以各一項「對所看管兒童或少年人襲擊」罪，現正被扣留調查。據悉，至今累計已查出20名涉嫌施虐者，牽涉受虐幼童多達35人。

西九龍總區重案組繼續跟進調查，昨在黃大仙及牛頭角再拘捕兩名分別25及29歲院舍女職員，目前警方一共就此案拘捕20人，不排除將會再有拘捕行動，案件受害幼兒亦增加至35人。據悉，最新發現的兩名受害兒童，年僅16個月及17個月大，今次被捕兩人皆為現職人員，一人工作19個月，另一人則工作5個月。另外，童

樂居已全數提交六萬多小時的「天眼」影片予警方，目前專案小組已檢視四成影片。

社會福利署表示已收到香港保護兒童會就虐童事件的報告，並正全面檢視童樂居的監管機制及跟進工作。



▲「童樂居」虐兒案至今，已查出20名涉嫌施虐者，受虐幼童多達35人。

不容公帑資助違法機構

透視鏡

蔡樹文 受政府資助的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童樂居」爆出駭人虐兒案，重案組昨日再拘捕兩名院舍女職員，懷疑受虐幼兒亦多兩名。此案迄今共有20人被捕，受害兒童多達35名。

一間院舍有20名員工涉嫌虐兒，已非單一事件，而是集體虐兒。令人髮指的是，受虐者包括仍在襁褓中的嬰兒，毫無反抗能力，施虐者竟然也可落手。

納稅人的錢決不能資助涉嫌違法的機構。資料顯示，香港保護兒童會2020至2021年度總收入1.02億，

人工及行政開支竟佔總支出84.9%，反而用於兒童開支只有243.3萬元，僅佔總支出約2.4%；當中一筆員工住宿特別津貼40.7萬元，卻列入兒童開支中，若扣除員工住宿特別津貼，用於兒童開支只有1.99%。令人驚訝的是該會最高層的工資為182.6萬元，與政府首長D1級工資看齊。

保護兒童機構淪為虐待兒童機構，是誰人的責任？該會管理層有必要立即向公眾交代，當局也必須重新審視賬目，即時檢討撥款事宜。

立會18事務委員會選出正副主席

【大公報訊】

立法會18個事務委員會昨日選出2022會期的正副主席，多名候選人在無競逐下自動當選。根據選舉結果，18個事務委員會主席多由連任議員擔任，而副主席則不少「新丁」。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是唯一出現競爭的委員會，其中主席由選委會界別議員、民建聯張國鈞在無競爭下當選，副主席由選委會界別議員、新民黨容海恩及法律界議員林新強競逐，最終由容海恩勝出。

上屆立法會通過修訂《議事規則》，列明立法會各委員會選舉主席程序方面，將會由立法會秘書處收到有效提名後再進行選舉會議，主席選舉需30分鐘內完成，否則休會。

18事務委員會正副主席名單

事務委員會	主席	副主席
司法及法律	張國鈞（選委會）	容海恩（選委會）
工商	邵家輝（批發及零售界）	陳祖恒（紡織及製衣界）
政制	周浩鼎（新界西北）	李浩然（選委會）
發展	謝偉銓（建築、測量、都市規劃及園境界）	劉國勳（新界北）
經濟發展	吳永嘉（工業界〔第二〕）	黃英豪（進出口界）
教育	梁美芬（選委會）	鄧飛（選委會）
環境	葛珮帆（選委會）	劉業強（鄉議局）
財經	林健鋒（商界〔第一〕）	黃元山（選委會）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	何俊賢（漁農界）	陳家珮（選委會）
衛生	張宇人（飲食界）	陳凱欣（選委會）
民政	鄭泳舜（九龍西）	霍啟剛（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房屋	麥美娟（選委會）	梁文廣（九龍西）
資訊科技及廣播	何君堯（選委會）	邱達根（科技創新界）
人力	陸頌雄（選委會）	林振昇（選委會）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	郭偉強（勞工界）	蘇長榮（選委會）
保安	陳克勤（新界東北）	黎棟國（選委會）
交通	易志明（航運交通界）	陳紹雄（選委會）
福利	陳恒鑾（新界西南）	鄧家彪（九龍東）

資料來源：立法會

一哥揮毫送「福」字利是



農曆新年臨近，警隊為祝賀市民新年福氣滿載，警務處處長蕭澤頤早前特別在師傅指導下練習書法，即席揮毫寫上「福」字利是封，筆畫圓融而縱逸，為大家送上新春祝福。

該練習影片昨在警隊Facebook專頁上載，警隊將以「福」字為基礎精心設計了一款利是封，祝市民新年福氣滿載！市民如果想取得面世的利是封，可以去警隊專頁留言參加領取，名額200人。

參選立會沒交申報書 趙寶琴王振霖被起訴

【大公報訊】記者盧建輝報道：廉政公署昨日（25日）落案起訴2020年立法會換屆選舉新界西地方選區兩名屬同一名單的候選人，控告他們涉嫌沒有按照《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規定提交選舉申報書。廉署早前接獲選舉事務處轉介個案遂展開調查，完成調查後向律政司徵詢法律意見，並按有關法律意見落案起訴該兩名候選人。

趙寶琴（47歲），護士；王振霖（41歲），巴士司機，同被控一項罪名，即沒有按照《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37條，違反《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38條。趙寶琴昨午已在觀塘裁判法院應訊，而王振霖則於本周五（28日）在同一法院應訊。

上述選舉原定於2020年9月6日舉行。選舉事務處於提名期，即2020年7月18日至31日期間，接獲二人就新界西地方選區的提名表格。趙寶琴及王振霖分別為提名名單上第一及第二名候選人。

該選舉其後按2020年8月1日生效的《緊急情況（換屆選舉日期）（第七屆立法會）規例》（《規例》）而中止。根據該《規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適用於有關選舉，而「候選人須確保選舉申報書於自2020年8月1日起計的60日期間屆滿前提交」。換言之，候選人向選舉事務處提交選舉申報書的法定限期為2020年9月29日。

控罪指趙寶琴及王振霖涉嫌於2020年9月29日，作為上述選舉新界西地方選區同一份提名名單上的候選人，沒有按照《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37（1）條及37（1B）條（經該《規例》變通）的規定提交選舉申報書。

據悉，趙寶琴是已停止運作的民主動力、民主陣線成員，在暴亂期間以極其誇張的演技博取傳媒曝光，亦有人涉嫌自導自演「苦肉計」博市民同情。並大肆鼓吹「抗爭」、企圖把矛盾及對立帶入社區，而關乎民生的地區服務貼文少之又少。至於王振霖，疫情前原任職國泰航空機艙服務長，但疫情下收入大減，決定轉行做全職巴士車長。